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营聚氯乙烯树脂，离子膜烧碱、粘胶纤维、粘胶纱等产品，为规避产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生产经营产生的不利影响，化解价格风险，公司计划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以有效管理产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

二、期货套期保值的开展方式

1、期货品种：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品种为公司生产经营和产业链经营相关产品和生产所需原材料。

2、投入资金规模及来源：根据《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占用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2%，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资金来源为本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3、实施主体：根据业务实施情况，实施主体为公司和下属子公司，未经公司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不得开展期货业务。

4、有效期：有效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三、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已经制定了《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作为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使用保证金额度、套期保值业务品种范围、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作出明确规定，能够有效保证期货业务的顺利进行，并对风险形成有效控制。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切实可行，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可行性。

公司设置了合理的套期保值业务组织机构，明确了各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审批权限及授权范围，避免越权处置，最大程度保证各岗位各人员的独立性与内部监督管理机制的有效性。

四、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主要为规避商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将受国际及国内经济政策和经济形势、汇率和利率波动等多种因素影响，如原料和产品价格、汇率和利率行情等变动较大时，可能会造成期货交易损失。

2、流动性风险：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成交或无法在合适价位成交，令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造成交易损失。

3、操作风险：套期保值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存在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败，从而带来风险。

4、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导致交易指令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

5、资金风险：当公司没有及时补足保证金时，可能会被强制平仓而遭受损失。

五、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1、明确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原则：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以保值为原则，杜绝投机交易。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提高保值效果。

2、严格控制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规模，在公司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和期限内，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3、公司建立了《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明确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及职责、业务授权流程及操作流程、风险管理等内容，能够有效规范期货套期保值交易行为，控制交易风险。

4、公司不断加强相关工作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综合素质。加强对国家及相关监管机构政策的把握和理解，及时合理地调整套期保值思路与方案。

六、结论

经对公司所处行业、结合公司自身经营状况以及国内国外的经济形势分析，参考国内相关大型企业的经验和惯例，公司在相关批准范围内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有效地规避产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化解价格风险，稳定产品利润水平，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能力。

综上所述，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规避产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防范产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提高运营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财务稳健性，具备可行性。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五日